

环境服务

1. 目前，有哪些涉及内地对申请环境服务企业资质规管的相关内地法律法规可供参考？

(a) 有关规管「环境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的相关内地法律法规，可参阅以下工业贸易署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服务」的网页（见备注）：

https://www.tid.gov.hk/sc_chi/cepa/tradeservices/arc_relevant.html

备注：

(1) 现有《安排》中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服务」的开放措施也适用于包括「环境工程设计」在内的其它工程类别。

(2)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资质标准》载于《[工程设计资质标准](#)》附件6的《工程设计专项资质标准》。

(b) 有关规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的相关内地法律法规，可参阅以下工业贸易署有关「建筑及相关工程服务」的网页（见备注）：

https://www.tid.gov.hk/sc_chi/cepa/tradeservices/cons_relevant.html

备注：

(1) 现有《安排》中有关「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开放措施也适用于包括「环境工程专业承包服务」在内的其它工程类别。

(2)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标准》载于《[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的《专业承包序列资质标准》第47项。